

机动车买卖合同

买受人：咸阳市农村公路服务中心 (甲方) 合同编号：

出卖人：西安东煌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(乙方)

一、标的、数量、价款等

序号	名称	品牌型号	技术参数	数量 (台)	单价(元)	总价(元)	备注
1	广汽传祺 E8 悦享版	广汽传祺 品牌	传祺牌 GAC6491CHEVKBA6A	1	179800.00	179800.00	刃影白
总计：¥179800.00 元 (大写)：壹拾柒万玖仟捌佰元整							
备注：新能源车辆赠送充电设备(有效期为：购车日起1年内进行申领)、车辆车窗贴膜、原车脚垫。							

二、质量标准：

(1) 乙方向甲方出售的车辆，其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汽车产品标准或行业标准，并符合出厂检验标准，符合安全驾驶和说明书载明的基本使用要求，符合车辆落籍地政府关于尾气排放的标准。

(2) 乙方向甲方出售的汽车，必须是经国家有关部门公布、备案的汽车产品目录上的产品或合法进口的产品，并能通过公安交通管理部门的检测，可以上牌行驶的汽车。

(3) 其他质量标准约定：_____ / _____。

三、出卖人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及期限：按厂家出厂标准执行。

四、交(提)货方式、地点，按下列第1种方式选择。

(1) 甲方自提，提车地点：乙方4S店

(2) 乙方将车送往甲方指定的地点_____ / _____，提货人姓名、身份证号及联系电话：_____ / _____。

五、乙方在向甲方交付车辆时须同时提供：

- (1) 销售发票：四联；
- (2) (国产车)车辆合格证或(进口车)海关进口证明及商品检验单；
- (3) 质量服务卡或保修手册；
- (4) 车辆使用说明书或用户使用手册(中文)；
- (5) 其他随附必备品、配件、工具：以4S店交车清单为准。

六、检验标准、方法、地点及期限：按厂家出厂标准及双方签字验收单据。

七、结算方式：合同签订后，甲方一次性付清全款。

八、违约责任：依照法律规定执行。

九、经国家授权的汽车检验机构鉴定，甲方所购汽车确实存在设计、制造缺陷，由此缺陷造成的人身和他人财产损失，甲方有权主张赔偿责任。

乙方在该车有缺陷或存在其他特殊的使用要求时，应明示告知甲方。

十、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：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，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；也可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；协商或调解不成的，按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：

(1) 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；

(2) 依法向买受人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。

十一、其他约定事项：如发生不可抗力事件，包括天灾、火灾、地震、运输工具、政府行为、汽车生产厂家或其它公共事业的中断或停顿等，造成推迟交货的，乙方不承担责任。

十二、本合同一式肆份，甲方贰份，乙方贰份。

十三、甲方在购买本车前，应对乙方的营业执照、销售人员的授权委托书和身份进行认真核实，确保交易安全。（建议将上述资料复印，附于合同。）

<p>买受人</p> <p>单位名称（章）：咸阳市农村公路服务中心</p> <p>单位地址：咸阳市秦都区秦皇南路五号</p> <p>法定代表人：</p> <p>委托代理人：</p> <p>经办人： 长革利</p> <p>电话： 32891116</p> <p>传真：</p> <p>开户银行：</p> <p>帐号</p> <p>邮政编码：</p> <p>2023年11月30日</p>	<p>单位名称（章）：西安东煌汽车贸易有限公司</p> <p>单位地址：西安市沣东新城天台路40号</p> <p>法定代表人：</p> <p>委托代理人： 赵伟</p> <p>电话：18691897650</p> <p>开户银行：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土门支行</p> <p>帐号：171027081</p> <p>邮政编码：710038</p> <p>2023年11月30日</p>
--	--